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續聘董事)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通知

茲通告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海南省海口市美蘭機場綜合樓三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省覽及批准續聘徐柏齡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任期三年,自獲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日開始」。徐先生的必要的詳情已載於附註(H)中。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柏彥

公司秘書

中國海南省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

截至本公佈的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七位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張聰先生,董占斌先生,董桂國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張漢安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謝莊先生,馮征先生。

* 僅供識別

附註：

- (A)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星期二）起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獲資格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股份過戶文件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半前，交回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 (B)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之前二十天前，即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五）前，填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回覆，並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可親自、以郵遞或傳真方式交回書面回覆。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國
海南省
海口市
美蘭機場綜合樓

電話：(86-898) 65762009

傳真：(86-898) 65762010

- (C)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有表決權的各H股持有人，有權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不論是否為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已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的股東的受委代表僅可於按股數表決時投票。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士須以書面形式親自發出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倘委任代表的委託書由委任人的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授權人士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證明。任何H股持有人（為法人團體）的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蓋上該H股持有人的公司印鑒，或由其董事會主席或其授權代表正式簽署。
- (D) 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代表委任表格（如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而獲授權代表委任者的人士簽署代表委任表格，則連同該授權或其他授權文件（由公證人簽署證明）），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E) 公司內資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附註(C)亦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惟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B)列明，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F) 受委任代表於代表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檔及經由該名股東委託人或其授權代表簽署並注明簽發日期的文件。法人股股東如委派法定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該名法定代表應出示其本身的身分證明文件及其作為該名法定代表身份的有效證明文件。倘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該名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檔及加蓋法人股股東印章並經由其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授權文件。
- (G) 以下為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主席可根據本公司章程要求記名投票的程式：

「除非依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及除非下列人員在舉手表決以前或者以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大會以舉手方式進行表決：

- (i) 會議主席；
- (ii) 至少兩名有表決權的股東或者有表決權的股東的代理人；或
- (iii) 單獨或者合併計算持有在該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10%)或以上（含百分之十(10%)）的一個或者若干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

除非有人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會議主席根據舉手表決的結果，宣佈提議通過情況，並將此記載在會議記錄中，作為最終的依據，無須證明該會議通過的決議中支持或者反對的票數或者其比例。

要求進行記名投票之人士可撤銷記名投票之要求。」

(H) 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續聘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的必要詳情如下：

徐柏齡先生，74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連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為第四屆及第五屆全國人大的代表，並為第九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的委員。徐先生自一九五四年以來一直在北京民用航空管理局擔任不同的職位，比如飛機師、督導員及機長等職務，並分別於一九七七年一月及一九七九年六月獲委任為部門副主管及主管。徐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中國民航總局的副局長，後於一九八八年三月獲委任為中國國際航空公司的總經理。徐先生與一九九三年八月獲委任為中國民航總局的顧問。徐先生目前擔任廈門國際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徐柏齡先生跟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通過之後，徐先生將與公司簽訂一份服務合同。每年應支付徐先生的董事袍金為人民幣100,000元。徐先生亦有權獲發由董事會釐定的花紅。徐先生之年度酬金由本公司股東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業績及現行市況後厘定。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為止，徐先生並未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徐柏齡先生確認就他的續任，並沒有任何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亦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資訊。

(I)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需時不會超過一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受委代表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開支。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通知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星期二)起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獲資格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股份過戶文件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半前,交往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